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DERSON INVESTMENT LIMITED

恒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及董事局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恒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之成員歐肇基先生（「歐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需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彼表示不再膺選連任以減少其商業職務。因此，彼作為本公司董事及董事局委員會成員之職務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完結。

鑑於歐先生之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閔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之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歐先生已確認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與彼退任有關之事項需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局謹此衷心感謝歐先生過往多年來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廖祥源 謹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1) 執行董事：李家誠(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李家傑(副主席)、林高演(副主席)、李寧及陳馥蘭；以及(2) 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志強、高秉強、胡經昌、歐肇基及徐閔。